



「投資教育就等於投資未來」，這句話以從事幼兒教育的角度來說，是最貼近教育的核心。台灣近十年來有關學齡前幼兒教育政策議題的討論，已從「普及幼教」、「國民教育向下延伸」，到目前的「扶持五歲弱勢幼兒及早教育計畫」（簡稱扶幼計劃）及未來要整併的「幼托整合」議題。這些政策議題的延續是未來學齡前幼兒將納入國家教育及照顧政策的四部曲。政府推動現階段「扶幼計劃」，導致幼教大環境產生結構性的微調變化，但已為國教向下延伸一年的政策做準備。

台東縣全縣除綠島鄉外都屬原住民地區；位處台灣東南部交通不便，地理位置狹長，南北距離百餘公里，經濟發展緩慢。依據郭

李宗文（2003）之抽樣訪談發現幼兒未入園的原因，不外是經濟因素及園所供給量未足夠，加上山地偏遠地區單親家庭及隔代教養情形嚴重，更影響學齡前幼童受教育機會。1967年的普勞登報告中指出：不但要普及五歲的幼兒教育，並鼓勵幼兒提早到將來入學的小學接受幼兒教育，藉以提早適應環境。

依據幼兒發展相關學說之論述，學前教育階段幼兒人格陶冶與智能發展有助於其未來性向、興趣、能力之正向成長，所以對因社會不利條件限制無法順利就學之幼童，若能及早介入，將有助於其身心健全之發展。受教育是偏遠地區、原住民地區及弱勢孩子脫離貧苦的唯一機會，因此政府推動扶幼計畫於台東縣幼稚園或托兒所供應不足地區設

## 看見來時路— 普及與優質的國幼班教育在台東

立國幼班，讓部分受社會不利條件卻無法順利就學之幼兒及早走進校園接受教育。

國幼班原為國民教育往下延伸「五歲幼兒應納入國民教育正規體制」的概念。但現階段全面實施國幼班將面臨政府財政困境、普及化及優質化衝突等問題，而因此教育部將全面實施國幼班之範疇聚焦於提供弱勢地區及五歲弱勢幼兒接受普及與優質之幼兒教育，並修正國幼班相關計畫為「扶持五歲弱勢幼兒及早教育計畫」（以下簡稱扶幼計畫）（教育部，2005）。扶幼計畫之目標為：（一）提供弱勢地區與一般地區經濟弱勢（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之滿五足歲幼兒充分的就學機會，保障幼兒受教權益；（二）建構滿五足歲弱勢幼兒優質的幼兒教育環境，改善幼兒受教品質。

台東縣95學年度國民教育幼兒班（簡稱國幼班）包含第一及第二階段所設立共計172個國幼班，其中以國小附設幼稚園最多，其次是公立托兒所，再其次是私立幼稚園，最少的是私立托兒所，班級數及百分比如表1。

國小附設之國幼班，大多分布於較偏遠的原住民地區，這些地區以弱勢家庭居多，國

小附幼能提供家庭較多的資源，如就近入學、同儕皆為同村莊的鄰居及與兄姐同校等因素。

表一：台東縣95學年度學前教育園所設置狀況表

	國小附幼	公立托兒所	私立幼稚園	私立托兒所
班級數	95	30	28	19
百分比	55.2%	17.4%	16.3%	11%

▲ 資料來源：研究者整理

根據張俊欽（2005）的研究認為教育機會均等的定義，教育機會均等之概念係每一個體應享受相同年限的基本義務教育，這種教育是共同性、強迫性的，不因個人家庭背景、性別或地區之差異而有所不同。因此，國幼班的實施對台東的幼兒教育來說具有「教育優先區及教育機會均等之實現」「保障幼兒受教權益



▲ 幼兒快樂學習載歌載舞。.

與改善幼兒受教環境」二個意義。

自民國84年度起以八億元補助試辦教育優先區計畫，並於85年度開始規畫辦理與實施，其中在「教育優先區計畫」裡所擬定十項教育優先區補助指標中「開辦國小附設幼稚園或地區資源教室」已初步將幼兒教育列入補助項目的第一項，這對文化不利或偏遠地區之幼兒是受到關注的第一步。

接著93學年度起由全國離島三縣三鄉（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三縣及屏東縣琉球、台東縣綠島、蘭嶼三鄉）先行推動試辦國幼班政策，94學年度於全國54個原住民鄉鎮地區試辦，95學年度起與全國同步實施扶幼計畫，對文化不利或偏遠地區之幼兒是無異受到重視的一大步。

台東縣可說先受到照顧，自93年於蘭嶼綠島鄉就開始試辦國幼班，至今擴及全縣全

面實施，其試辦成效相當良好，茲分述如下：

(一) 幼兒入園率大幅的提升：根據台東縣的統計，95學年度五足歲幼兒入園率大幅提高達87%，96學年度達90%，達到普及的初級目標。

(二) 國小附幼幼兒教室設備大幅改善：新增班級補助150萬元的設備費，

(新設班可補助新建園舍的經費)；充實各項軟硬體設備，如室內角落學習區教具材料充實，圖書、電腦等室外有幼兒衛浴的改建及新構遊戲器材等，



▲ 原住民地區幼兒開學典禮表演。

可說是大幅改善幼兒的學習環境。

(三) 教師教學得到學校的肯定：偏遠的原住民地區的國幼班大都附設於國小內，且利用空教室來規劃改善學習空間，因此與學校校長及國小教師互動頻繁，國幼班教師年輕熱誠認真、教學生動活潑並融入在地文化的

## 看見來時路— 普及與優質的國幼班教育在台東

課程教學，讓幼兒接觸多元豐富的學習活動，其直升小一後的學習適應及生活適應情形非常良好，獲得小一老師及學校一致的肯定。

(四) 教師教學得到家長的認同：偏遠原住民地區的幼兒背景大都來自單親、隔代教養、經濟弱勢等文化不利之因素。當地幾乎無設立幼教機構，即便有家長也繳不出學費，因此國幼班的設立，透過宣導與補助，家長才願意將幼兒送來上學。當這些原住民的幼兒上學時，教師猶如接受了最大挑戰，無論是衛生保健的改造、生活教育的培養、課程活動的教學到替家長申辦各種補助款及親職教育的雙向溝通，都是同步進行。當家長看到幼兒生活習慣改變的比以前好，並且會有安靜坐下閱讀的時間及家長看見幼兒喜愛老師喜愛上學等改變時，其對國幼班教師的感動與認同，會透過玉米、野菜等農作品來呈現的。

(五) 教學巡迴輔導滿意度高：  
有一個機制是要讓國幼班教學品質維持的更好確保幼兒的受教權益，那就是「教學巡迴輔導」，

當這些國幼班教師來到陌生的環境，要適應當地文化、交通、家庭等特色的環境時，需要輔導的介入與協助，教學巡迴輔導員上山越海為教師服務，以解決困境為要項，其項目包括：教學、行政、環境規劃、檔案建置、網路系統填報，補助款申請等。因此在教學巡迴輔導滿意度透過問卷調查結果是高分的，成果獲得大多數教師的滿意。

當政府以逐年遞增的方式，開始挹注幼教經費解決幼教問題時，除了幼教現場結構性的改變要伴有周全的配套措施外，其推動的方式及實施期程，須配合著現階段幼教生態的條件，才能逐步達成「提供五歲幼兒充分的就學機會，保障幼兒受教權益」及「建構五歲幼兒優質的幼教環境，改善幼兒受教品質」扶幼計劃的預期目標。



▲ 國幼班幼兒民族舞蹈現場。